



昱祥股份

NEEQ : 872083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4月12日，公司获科技型中小企业认证（编号：201841010208000787）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昱祥股份	指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昱祥有限	指	郑州弓长昱祥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公司股改前名称
股东大会	指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关联交易	指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部负责人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文丰律所	指	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期末	指	2017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永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怀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卫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处理，减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随意倾倒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同时从这些蕴含大量贵重金属的“城市矿山”中尽可能回收利用各种可再生资源，行业的政策导向性较强。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国家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企业实际完成拆解处理的数量给予定额补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处理基金补贴和拆解物的销售收入，如果未来国家调整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的补贴政策，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价格变动的风险	本行业实行市场准入制。截至本报告期末，我国纳入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企业仍为 109 家。根据《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的要求，除将已获得基金补贴的优质处理企业纳入规划外，通知发布前已经环境保护部备案的各省（区、市）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规划数量不再增加。如果未来纳入名单的企业增加，或者现有企业之间的竞争加剧，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价格也将随之逐年上升，将带来公司盈利能力减弱的风险。
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拆解物产成品主要为金属

	<p>类、塑料类、玻璃类等再生资源，作为基础性工业原材料销售给金属冶炼厂、塑料加工厂等企业，或销售给进一步深加工的其他企业（如：对废电机、压缩机等进一步深度精细化拆解的企业，废弃线路板深度加工处理回收贵金属的企业，废塑料分类造粒企业，废玻璃再加工利用企业等），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拆解物产成品作为再生资源，其销售价格受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较大，随市场供求关系波动明显。如果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拆解物产成品销售价格也将随之波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p>
供应商地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但未来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恶化或者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使公司原材料供应受到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p>
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的风险	<p>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方面，公司还需要提高拆解精细化程度，增加拆解物的附加值；公司将纵向延伸产业链（废塑料分类造粒、废线路板深度加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再制造等），促进拆解产物深加工、贵金属提取等领域的延伸；除此之外，公司还将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的基础上，开拓其他具有协同作用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领域，横向延伸、完善公司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增加公司未来的利润增长点。但是目前公司高级研发人员较少、研发规模较小，公司存在未能及时准确把握行业变化趋势、研发投入不足，导致拆解技术与相关产品更新换代滞后的风险，未来开展产业链纵向延伸与横向延伸的投入风险。</p>
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p>动用工成本是公司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和劳动力保障水平的提高，未来我国适龄劳动力供给的不断减少，劳动力成本在未来将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未来将面临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因此，未来若出现公司人力成本过快上升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虽然目前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与股份公司相适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而且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还会全面接受投资者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约束，但如果执行不力，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自己的控股和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控制，做出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决策和行为的的风险，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	<p>因公司在 2018 年下半年筹划搬迁扩建而停产，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因此被审计机构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揭示因搬迁扩建而停产导致的存在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昱祥股份
证券代码	872083
法定代表人	王永乐
办公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机械制造（加工）产业园新田大道北段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怀杰
职务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71-63253138
传真	0371-67199303
电子邮箱	hnyx2017@163.com
公司网址	www.zzgcyx.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郑州市中原区机械制造（加工）产业园新田大道北段 45004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年11月13日
挂牌时间	2017年8月23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4210（C制造业-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421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拆解处理服务（获得国家专项基金补贴），产品类型主要包括拆解后形成的铜、铝、铁、废塑料、橡胶、玻璃及电线、电缆等再生物资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3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王永乐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王永乐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68177297XA	否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机械制造（加工）产业园新田大道北段	否
注册资本（元）	32,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变利、刘雁斌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746,060.93	43,335,718.29	-54.43%
毛利率%	42.49%	40.4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181.96	8,824,744.74	-83.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74,520.12	8,147,141.41	-83.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8%	21.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4%	19.57%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28	-82.1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2,616,538.11	92,393,704.48	-10.58%
负债总计	33,469,020.87	44,687,369.20	-25.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147,517.24	47,706,335.28	3.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4	1.49	3.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51%	48.3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2.40	1.69	-
利息保障倍数	1.65	4.8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3,289.39	1,025,078.87	2,568.4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5	0.71	-
存货周转率	5.24	4.6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58%	22.3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4.43%	-24.61%	-
净利润增长率%	-83.67%	34.8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2,000,000	32,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74.3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8,425.70
所得税影响数	11,763.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661.84

七、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70,053,919.35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70,053,919.35		
应付账款	5,648,118.03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5,648,118.03		
管理费用	5,543,413.77	3,221,838.67		
研发费用	0.00	2,321,575.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拆解处理的综合服务提供商，通过对回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拆解处理，在获取可再生利用的铜、铁、铝、塑料等各种有用资源的同时，有效解决这些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随意堆存而对环境造成的潜在污染，为我国的“绿水青山”保驾护航。

公司拥有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资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质，是我国人口第一大省的河南省首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企业，国家财政部、原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共同核准认定的 109 家享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之一，是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现已拥有 6 项专利证书、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新的专利正在申报过程中。

公司所处行业为“C4210（C 制造业-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421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公司从早期的自行组建回收团队发展到现阶段的各地回收商、特别是大型回收商（公司供应商）主动为公司提供从居民家庭中回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同时，公司正在筹划组建“互联网+”的回收模式，以尽可能降低回收成本。公司采用国内最先进的环保物理处理技术和装备（生产线），对回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行拆解、分类、分离、粉碎、分选等工序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分离出金属铜、铝、铁以及橡胶、塑料、玻璃等各种拆解物，作为工业的基础原料直接销售给相关深加工的工业企业，实现再生资源的再循环利用，同时获得拆解物的对外销售收入，并获得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专项基金的补贴，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在国家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国民经济持续好转的有利大环境下，大宗商品价格持续回升，公司经营成果持续提高。因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议价能力，尽量降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价格，同时铜、铝、铁、废橡胶、废塑料等各项拆解回收物的销售价格持续上涨，公司效益进一步提高。但由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租赁场地位于郑州市杭州路以东、新田大道以西、南邻公交驾校（中原区须水村），包括 35 亩土地和所属厂房及相应配套设施，该土地是属于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集体所有的建设用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的《搬迁通知》，因郑州市重点工程奥体中心输变电线路将占用公司经营场地，将对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实施搬迁。此外，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配合市政工程建设，

扩大生产规模，纵向和横向延伸产业链，公司决定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因此，经营场所的搬迁扩建对公司特别是下半年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亦同步影响了公司的全年经营成果。尽管受搬迁影响，但报告期内，公司仍然实现营业收入 19,746,060.93 元，实现净利润 1,441,181.96 元。目前，公司已找到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场所，正与相关方积极协商，并同时准备整体搬迁工作。

（二） 行业情况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是我国循环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能够有效避免电子废物的长期堆积对周边大气、水体、土壤及生态系统带来的破坏，而且也将缓解我国战略资源短缺造成的发展瓶颈。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处理行业是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企业市场化发展及行业协会积极参与与服务相结合的管理体制。政府主管部门按照产业政策进行宏观调控指导，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

国家对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实行**准入政策**，取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并且进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与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下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企业，对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行处理，方可申请基金补贴。

近年来环境污染问题日益引起社会关注，保护环境确立为国家的基本国策，“史上最严”的《环保法》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随着《环保法》配套政策的出台和落实，小而散的不正规拆解作坊的生存空间越来越窄。

根据财政部 2013 年 12 月 2 日下发的《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的要求，除将已获得基金补贴的优质处理企业纳入规划外，通知发布前已经环境保护部备案的各省（区、市）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规划数量不再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全国纳入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企业共计 109 家。随着管理法规和制度的逐步完善，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行业准入门槛的不断提高，将推动行业规范、有序的发展。

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增大，行业未来发展前景愈发广阔

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13 年 2 月修订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将“区域性废旧汽车、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旧船舶、废钢铁、废旧木材等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行业确定为我国经济发展鼓励类行业。

为了进一步鼓励和引导行业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2015 年 2 月 9 日共同发布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 年版）》，从 2016 年 3 月开始纳入基金补贴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品种由以前的“四机一脑”（指：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气调节器、微型计算机）5 个品类大幅扩展为 14 个品类，新增了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和电话单机等共 9 个品类。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国家相关部委尚未发布新增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和电话单机等 9 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的标准。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废电的报废进入高峰期，废电处理比例不断提升；相关制度越来越完善，纳入基金补贴目录的废电品类会持续增加，诸此因素决定了该行业的未来市场容量将不断放大、发展前景广阔。

政策引导行业良性发展，避免无序竞争

2012 年末，纳入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为 43 家；2013 年末，纳入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为 91 家；2014 年末，纳入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为 106 家，2015 年第五批基金补贴名录公布后，我国纳入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达到 109 家，行业扩容速度放缓；截至本报告完成日，仍为 109 家。根据财政部《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未来新增大量回收拆解企业的可能性微乎其微。通过政府政策引导、严格市场准入，避免了无序竞争，推动了行业规范、有序、良性发展。

根据 2017 年 7 月 18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70 号），我国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逐步有序减少固体废物进口种类和数量，要求提升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水平，提高国内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率，提高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利用水平。

上述国家政策支持力度的不断增加，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来说，是挑战、更是机遇。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612,309.73	20.11%	1,618,656.33	1.75%	926.30%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41,080,062.91	49.72%	70,053,919.35	75.82%	-41.36%
存货	1,810,809.37	2.19%	2,525,910.26	2.73%	-28.3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6,210,287.07	7.52%	7,976,410.14	8.63%	-22.14%
在建工程	-	-	84,905.66	0.09%	-100.00%
短期借款	22,300,000.00	26.99%	31,000,000.00	33.55%	-28.06%
长期借款	7,500,000.00	9.08%	-	-	-
资产总计	82,616,538.11	-	92,393,704.48	-	-10.5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上年大幅增加 926.30%，主要因为 2018 年 12 月收到国家财政拨发的专项基金补贴 17,060,564.00 元、而上年同期没有该项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41.36%，主要为报告期内国家财政拨付了专项基金补贴 34,671,607.00 元所致。

长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7,500,000.00 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并新增设备厂房而新增长期借款，上年同期没有长期借款。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746,060.93	-	43,335,718.29	-	-54.43%
营业成本	11,355,665.87	57.51%	25,827,011.93	59.60%	-56.03%
毛利率%	42.49%	-	40.40%	-	-
管理费用	3,444,848.16	17.45%	3,221,838.67	7.43%	6.92%

研发费用	1,193,192.54	6.04%	2,321,575.10	5.36%	-48.60%
销售费用	36,406.72	0.18%	223,634.03	0.52%	-83.72%
财务费用	2,240,468.97	11.35%	2,634,866.14	6.08%	-14.97%
资产减值损失	-123,471.42	-0.63%	-6,568.29	-0.02%	-
其他收益	68,188.89	0.35%	287,311.39	0.66%	-76.27%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381,276.97	7.00%	8,887,631.99	20.51%	-84.46%
营业外收入	119,600.00	0.61%	800,000.00	1.85%	-85.05%
营业外支出	41,174.30	0.21%	2,775.55	0.01%	1,383.46%
净利润	1,441,181.96	7.30%	8,824,744.74	20.36%	-83.6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54.4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而于下半年停产，导致拆解量同比大幅减少、营业收入相应减少。

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56.0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而于下半年停产，回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采购成本等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3、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48.6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而于下半年停产，停产后大部分研发工作暂停所致。

4、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4.4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而于下半年停产，拆解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应大幅减少所致。

5、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3.67%，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筹划搬迁扩建而于下半年停产，拆解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相应大幅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85.05%，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挂牌补贴 800,000.00 元，而报告期内没有该项收入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746,060.93	43,335,718.29	-54.43%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1,355,665.87	25,827,011.93	-56.03%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属类	1,322,287.47	6.70%	3,372,802.55	7.78%
塑料类	6,244,932.42	31.63%	10,474,620.94	24.17%
玻璃类	330,181.93	1.67%	349,223.52	0.81%

废弃零（部）件	4,135,528.66	20.94%	8,682,530.43	20.04%
其他	288,510.45	1.46%	813,100.85	1.88%
拆解物补贴	7,424,620.00	37.60%	19,643,440.00	45.33%
合计	19,746,060.93	100%	43,335,718.29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塑料类拆解物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占比提高了 7.46 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塑料类拆解物的分类分选，分类后的销售单价比混合塑料的销售单价有较大幅度地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拆解物补贴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占比降低了 7.93 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各类拆解物的销售单价均较上年同期有明显提高，导致拆解补贴占比相应降低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南乐众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4,580,680.79	23.20%	否
2	天津高利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1,873,799.00	9.49%	否
3	天津增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793,837.60	9.08%	否
4	天津胜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99,984.05	6.08%	否
5	郑州顺鑫微粉机械有限公司	990,288.09	5.02%	否
合计		10,438,589.53	52.87%	-

注：报告期内公司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而取得的专项拆解基金补贴金额 7,424,620.00 元、占年度营业收入的 37.60%（占比第一；原环境保护部负责对拆解情况进行核定、财政部负责支付，过去统计在原环境保护部名下）；鉴于公司所从事的本行业，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而取得的国家专项基金补贴是公司的最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即固定客户），而公司可以通过加强销售力度、多寻找客户、提高议价能力而提高拆解产物的销售单价、提高效益，自 2017 年年报开始，在统计主要客户时，已不再将原环境保护部统计在销售客户名单中，故上表“主要客户情况”中没有列入原环境保护部。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郑州恒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637,146.00	39.64%	否
2	周晓东	3,460,520.00	37.71%	否
3	河东星	1,993,123.00	21.72%	否
4	周寨	80,459.00	0.88%	否
5	河南省国家秘密载体销毁中心	4,433.12	0.05%	否
合计		9,175,681.12	100.0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3,289.39	1,025,078.87	2,56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3,914.31	-3,614,186.8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5,721.68	4,081,344.12	-268.96%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35.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32.82万元、2,568.41%，主要为报告期内国家财政拨付了拆解专项基金补贴3,467.16万元，且收到上期多交所得税退税50.92万元；上年同期则没有该等现金流入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84.97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546.39万元，而上年同期为361.42万元。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1,097.71万、降幅268.96%，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1,750.00万元较上年同期3,840.00万元减少2,090.00万元，且上年同期因增资扩股200万股筹得资金400.00万元、本期则没有该项筹资活动等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类型：	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租赁场地位于郑州市杭州路以东、新田大道以西、南邻公交驾校（中原区须水村），包括35亩土地和所属厂房及相应配套设施。该土地是属于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集体所有的建设用地。公司于2018年6月收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的《搬迁通知》，因郑州市重点工程奥体中心输变电路将占用公司经营场地，将对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实施搬迁。此外，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配合市政工程建设，扩大生产规模，纵向和横向延伸产业链，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发布《关于厂房扩建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决定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扩建。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尚未完成扩建搬迁事宜。

公司董事会认可审计机构因公司尚未完成搬迁扩建事宜而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已经初步找到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场所，正与相关方积极协商，并同时准备整体搬迁工作。公司董事会已经责成公司管理层，尽快完成搬迁扩建事宜，消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截止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

期间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70,053,919.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0,053,919.35
2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5,648,118.0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48,118.03
3	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管理费用	-2,321,575.10
		研发费用	2,321,575.10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履行社会责任放到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法律法规、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经营，自觉履行员工保障与纳税义务，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致力于我国环境保护事业，不断提高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精细度，不断提高并保障公司核心竞争力，解决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垃圾存在的环境污染，变废为宝，提高资源化再利用水平，为我国环境保护事业做贡献。同时，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大力弘扬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努力践行着企业的社会责任。

(1)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及个人意愿（部分员工），为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建立有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并将结合公司情况、与时俱进的进一步完善薪酬体系，最大限度的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 公司切实履行应承担的义务，按期支付账款，保障债权人（包括消费者、供应商等）合法权益。

(3) 倡导、构建和谐的企业社会文化，组织为困难职工募捐，帮助减轻困难职工负担。

(4) 公司所从事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行业，本身就是一个利国利民的环保事业，解决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随意倾倒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公司以实际行动履行“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愿

景，不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在从事环保事业的同时，避免造成的二次污染，履行公司在环境保护、污染防治、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持续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治理规范有序，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各项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运作合规，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租赁场地位于郑州市杭州路以东、新田大道以西、南邻公交驾校（中原区须水村），包括 35 亩土地和所属厂房及相应配套设施。该土地是属于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集体所有的建设用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的《搬迁通知》，因郑州市重点工程奥体中心输变电路将占用公司经营场地，将对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实施搬迁。此外，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配合市政工程建设，扩大生产规模，纵向和横向延伸产业链，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发布《关于厂房扩建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决定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扩建。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尚未完成扩建搬迁事宜。

公司管理层已经初步找到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场所，正与相关方积极协商，并同时准备整体搬迁工作，尽快消除因搬迁扩建而停产继而产生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疑惑，消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处理，减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随意倾倒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同时从这些蕴含大量贵重金属的“城市矿山”中尽可能回收利用各种可再生资源，行业的政策导向性较强。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国家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企业实际完成拆解处理的数量给予定额补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处理基金补贴和拆解物的销售收入，如果未来国家调整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的补贴政策，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我国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企业的补贴政策，是在借鉴欧美等发达国家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本行业的补贴政策，采用的是拆解专项基金补贴方式，与其他行业（如：新能源汽车、太阳能发电等）由政府财政直接补贴的模式不同：

根据国务院《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51 号），国家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实行资格许可制度；国家建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用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企业的补贴。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根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管理规定》（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41 号），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基金的来源，不是全部由国家财政承担，而是由电器电子产品的生产者按照相关规定向专项基金缴纳、由国家税务总局负责征收，为废旧家电拆解回收行业专项基金补贴的稳定发放提供了坚实保障，保证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行业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部令 13 号），以及财政部、原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号)，截至2015年8月17日，财政部、原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共核准认定了109家回收拆解企业纳入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范围；根据财政部、原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财综【2013】110号)，纳入基金补贴范围的企业原则上不再新增。截至本报告期末，全国享受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专项基金补贴的企业共有109家，确保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行业的有序、健康发展。

根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号)规定，取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的企业，对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行处理，可以申请基金补贴。根据国家财政部、原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联合公告(公告2015年第91号)，新的拆解基金补贴标准自2016年1月1日起实施。新版补贴标准对废弃电视机和微型计算机的基金补贴标准略有下调，而对废弃空气调节器的补贴标准则有较大幅度提高，具体补贴标准为：

电视机：14寸及以上且25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补贴标准为60元/台，25寸及以上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等离子电视机、液晶电视机、OLED电视机、背投电视机补贴70元/台，14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不予补贴。

微型计算机：台式微型计算机(含主机和显示器)、主机显示器一体形式的台式微型计算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补贴标准为70元/台；平板电脑、掌上电脑补贴标准另行制定。

洗衣机：单桶洗衣机、脱水机(3公斤<干衣量≤10公斤)，补贴标准为35元/台；双桶洗衣机、波洗衣机：轮式全自动洗衣机、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3公斤<干衣量≤10公斤)为45元/台；干衣量≤3公斤的洗衣机不予补贴。

电冰箱：冷藏冷冻箱(柜)、冷冻箱(柜)、冷藏箱(柜)(50升≤容积≤500升)的补贴标准为80元/台；容积<50升的电冰箱不予补贴。

空气调节器：整体式空调器、分体式空调器、一拖多空调器(含室外机和室内机)(制冷量≤14000瓦)补贴标准为130元/台。

上述“四机一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理基金补贴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有重大影响。虽然国家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进行补贴是国家推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快速发展，建立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体系的必然举措，且该基金补贴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政府财政补贴，在可预见的期间内该补贴政策不会发生变化，但不排除基金补贴名录及补贴标准再次出现调整的情况，这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①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拆解工艺，培训熟练技术工人，升级拆解处理设备，提升拆解技术水平，提高拆解效率，降低拆解成本。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取得6项专利和11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新的专利正在申报过程中；公司已经于2018年4月12日获得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认证(编号：201841010208000787)。②提高拆解产物的分拣精度与拆解深度，增加拆解产物的价值，提升废旧产品的精细化分选能力，将拆解产物按照特性分选出各种细分类别，增强废旧产品的销售议价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对畅销的拆解产品实行预收货款的方式进行销售。③产业链纵向延伸。公司已经加大技术储备，着手向固体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的产业化方向转型升级，进一步拓展拆解的废旧电器部件(废旧电机、压缩机、减速器、含镍阴极网、空调散热片、偏转线圈、喇叭、定时器等)和废旧电线、电缆的精细化拆解，以提高拆解产品的销售价格，对其他拆解产物(废旧橡胶、废旧塑料等)加大分类回收力度，并将开展深度分类回收处理业务；规划实施废旧线路板的深度处理，以回收其中蕴含大量的金、银、铜、镍、锡等贵金属，不断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综合盈利能力，逐步减少对政府基金补助的依赖程度。

党和国家领导人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拆解工作极为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废弃家电回收利用行业时，看着一台台废旧冰箱、电脑、电视机等被拆解，铝、铜、塑料等被回收，总书记说，“变

废为宝、循环利用是“朝阳产业”。垃圾是放错位置的资源，把垃圾资源化，化腐朽为神奇，是一门艺术”。

根据 2015 年 2 月 9 日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原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等六部委局联合颁布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 年版）》（公告 2015 年第 5 号），2016 年 3 月 1 日起，纳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种类，由现行的“四机一脑”共 5 种，将新增 9 种（分别是：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电话单机），共达 14 种。该项产业政策的变动，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行业是又一个重大利好。公司将在新增 9 种产品拆解补贴标准公布后，加大研发、生产经营等投入，建设新的拆解线，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经济利益，为我国的环保事业、碧水蓝天、循环经济做贡献。

2、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价格变动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我国纳入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 109 家，覆盖全国 27 个省和直辖市。根据财政部 2013 年 12 月 2 日下发的《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的要求，除将已获得基金补贴的优质处理企业纳入规划外，通知发布前已经环境保护部备案的各省（区、市）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规划数量不再增加。如果未来行业内企业之间的竞争加剧，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回收价格也将随之逐年上升，将带来公司盈利能力减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充分利用国家城市化进程加快、电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公司所拥有的天然地利优势，持续扩大回收渠道网络布局，持续创新收购形式，开拓更多的收购区域、更多的供应商，持续获取价格稳定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将充分利用我国电器电子产品更新速度加快、特别是互联网家电逐步进入家庭的有利时机，尽快启动各种形式的融资方式特别是股权融资方式，扩大生产规模，处理更多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随着我国经济总量先后超越德国、日本并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电器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的速度大幅提升，废旧家电已进入高速报废期，每年以 16% 的速度增长，现回收率 28%，因此市场上潜在原材料供给非常充足，扩大生产规模的潜力非常高。

（2）将充分利用公司所拥有的天然地利优势。公司位于我国人口第一大省的省会城市郑州市，人口红利对公司所从事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业务具有重大的积极意义。郑州市是全国仅有的 8 个国家中心城市之一，是国家仅有的 6 个内陆自贸区之一，自贸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省会城市等独有的“虹吸现象”，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陆续实施的“人才引进战略”等，将使郑州市的常驻人口特别是精英人口将快速增长（反之，我国某些省会城市的常驻人口却是下降趋势），且随着智能家电的快速发展与普及，淘汰的电子废弃物数量将越来越多，将为公司提供源源不断的原料来源，使得公司成长的“天花板”在逐年提高。

（3）公司将在融资成功、完成搬迁扩建后，适时实施“互联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体系，尽量降低回收产品的采购价格，不断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3、产品销售价格变动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拆解物产成品主要为金属类、塑料类、玻璃类等再生资源，作为基础性工业原材料销售给金属冶炼厂、塑料加工厂等企业，或销售给进一步深加工的其他企业（如：对废电机、压缩机等进一步深度精细化拆解的企业，废弃线路板深度加工处理回收贵金属的企业，废塑料分类造粒企业，废玻璃再加工利用企业等），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拆解物产成品作为再生资源，其销售价格受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较大，随市场供求关系波动明显。如果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拆解物产成品销售价格也将随之波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尽快实施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对现阶段公司的拆解物实施进一步精细化拆解或深度加工处理，大幅提升回收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单位产出价值；适时启动公司产业链的横向延伸，增加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1）尽快实施现有拆解物的深度精细化拆解。现阶段，因公司场地受限，拆解的废旧电器部件和废旧电线电缆等，直接销售给进一步深度拆解的企业。公司将实施对废旧电机、压缩机、减速器、含镍

阴极网、空调散热片、偏转线圈、喇叭、定时器等废旧电器部件和废旧电线、电缆的深度精细化拆解，按铜及铜合金、铝及铝合金、镍铁合金、磁石、铁、不锈钢、废塑料、废橡胶等再行对外销售，大幅提升单位原料的产出价值。

(2) 尽快实施废塑料分类造粒项目。现阶段公司将废塑料直接对外销售，公司将在尽快建设废旧塑料的分类造粒项目，提升单位废旧塑料价值。

(3) 尽快实施废旧线路板的深度加工项目。现阶段，公司将拆解产生的废旧线路板直接销售给有资质的处理企业。公司将建设废旧线路板深度加工项目，将废旧线路板深度加工成锡合金（焊锡）、电子元器件、混合金属粉（含金、银、铜、锡、钨、钼、铝）、树脂粉后，再对外销售；未来将进一步将混合金属粉加工分离成金、银、铜、镍、锡、钨等金属，将大幅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彻底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这个“城市矿山”中的“城市矿产”（各种稀有贵重金属）吃干榨净，大幅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4、供应商地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废旧家电回收的特殊性，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但未来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恶化或者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使公司原材料供应受到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继续维护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以降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关系恶化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风险；同时公司将积极寻找其他供应商，不断拓宽货源，降低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2) 充分利用电器电子产品更新速度加快、公司所拥有的天然“天时”（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地利”（位于全国第一人口大省的省会城市、全国仅有的6个内陆自贸区之一、全国仅有的8个国家中心城市之一）、“人和”（人才引进战略及人口虹吸现象）的优势，积极建设“互联网+”回收体系，拓宽采购渠道，降低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集中度，提高对回收产品的议价能力，降低采购价格，提高单位产品的产出。

5、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的风险

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方面，公司还需要提高拆解精细化程度，增加拆解物的附加值；公司将纵向延伸产业链（废塑料分类造粒、废线路板深度加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再制造等），促进拆解产物深加工、贵金属提取等领域的延伸；除此之外，公司还将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的基础上，开拓其他具有协同作用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领域，横向延伸、完善公司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增加公司未来的利润增长点。但是目前公司高级研发人员较少、研发规模较小，公司存在未能及时准确把握行业变化趋势、研发投入不足，导致拆解技术与相关产品更新换代滞后的风险，未来开展产业链纵向延伸与横向延伸的投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引进与人才培养，不断加强与高校或其他企业的研发合作，依托自身多年技术积累，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与新技术开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取得6项专利和11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新的专利正在申报过程中；公司已经于2018年4月12日获得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认证（编号：201841010208000787）；公司已经与河南工程学院建立了校企合作的《战略合作协议》，促进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6、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劳动用工成本是公司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和劳动力保障水平的提高，未来我国适龄劳动力供给的不断减少，劳动力成本在未来将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未来将面临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因此，未来若出现公司人力成本过快上升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持续改进拆解工艺的自动化、智能化，提高劳动生产率，减少用工量；

(2) 充分利用公司位于全国人口第一大省的人口红利优势，提高公司对人力成本的议价能力；

(3) 持续开展人员培训，持续完善人力资源考核、选拔和奖励机制，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持续优化队伍结构、减少冗员。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永乐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18,580,000 股，占总股本的 58.06%。虽然目前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与股份公司相适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而且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还会全面接受投资者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约束，但如果执行不力，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自己的控股和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控制，做出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决策和行为的危险，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不能顺利完成搬迁扩建的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租赁场地位于郑州市杭州路以东、新田大道以西、南邻公交驾校（中原区须水村），包括 35 亩土地和所属厂房及相应配套设施。该土地是属于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集体所有的建设用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的《搬迁通知》，因郑州市重点工程奥体中心输变电路将占用公司经营场地，将对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实施搬迁。此外，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配合市政工程建设，扩大生产规模，纵向和横向延伸产业链，公司决定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如果不能顺利完成搬迁扩建，将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经过多方努力、考察、踏勘、洽商谈判，已找到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场所，正与相关方积极协商，并同时准备整体搬迁工作；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现正开展相关工作，以尽快完成搬迁扩建，消除该项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0	20,747,015.25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50,000,000.00	19,800,000.00
-------	----------------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焦慧君、张怀青、深圳中投亿通科技有限公司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7,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7年7月31日	-
王永乐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11,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7年7月31日	-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3,75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11月9日	2017-005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3,25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11月9日	2017-005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5,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11月9日	2017-005
王永乐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10,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年4月27日	2018-01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1) 2017年1月13日，公司向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借款7,5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7年1月13日至2018年1月13日。焦慧君、张怀青和亿通科技提供关联担保，公司以应收账款16,801,740.00元提供质押担保，应收账款性质是国家拆解基金对公司的专项补贴款。由于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正式挂牌，上述未履行临时报告披露程序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已于2017年7月31日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报告期内该笔贷款已如期偿还。

(2) 2017年4月11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河南荥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王永乐以其持有股份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荥阳农商行城区支行申请贷款11,000,000.00元，并同意股东王永乐以其所持1,858万股的公司股份为公司向荥阳农商行城区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贷款期限自2017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17日。由于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正式挂牌，上述未履行临时报告披露程序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已于2017年7月31日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报告期内该笔贷款已如期偿还。

(3) 2017年11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王永乐、张怀青、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克丰岭为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申请可滚动使用的总额不超过20,000,000.00元贷款（公告编号：2017-005）；2017年11月24日，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项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7-007）。报告期内，公司已将3,750,000.00元、3,250,000.00元、5,500,000.00元共计3笔借款如期归还。

(4) 2018年4月23日，公司与河南荥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

合同》及相应《质押合同》，向河南荥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申请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2 日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以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收入作为还款来源，由公司关联方王永乐先生个人以其直接持有的 18,580,000 股公司股份为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告编号：2018-011）。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8-012）。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有较为积极的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事项。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主体均出具承诺：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销售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事项。

3、公司租赁厂房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果公司所租赁的厂房因未办理房屋产权证书而遭受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或生产厂房遭受拆除，本人将及时落实生产厂房房源，并承担由此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

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事项。

4、张海涛眼睛受伤的赔偿承诺

2015 年 5 月 30 日，张海涛在拆解废旧电视机过程中，被玻璃显示屏的碎片伤到左眼。根据 2017 年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决，公司将承担对张海涛的赔偿责任。预计公司支付费用总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由于上述事项发生在公司挂牌全国股转系统之前，为了避免因上述事项造成公司经济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因张海涛工伤认定而造成的公司需承担的赔偿责任，将全额承担。

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承诺的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补贴款）	质押	21,916,830.00	26.53%	应收账款被质押向中行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抵押	8,291,990.57	10.04%	土地使用权被抵押向中行借款
总计	-	30,208,820.57	36.57%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000,000	100%	0	32,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580,000	58.06%	0	18,580,000	58.06%	
	董事、监事、高管	27,380,000	85.57%	0	27,380,000	85.5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2,000,000	-	0	3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永乐	18,580,000	0	18,580,000	58.06%	18,580,000	0
2	姚湘君	6,000,000	0	6,000,000	18.75%	6,000,000	0
3	河南万隆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0	2,000,000	6.25%	2,000,000	0
4	李杰峰	1,430,000	0	1,430,000	4.47%	1,430,000	0
5	孙书彩	1,405,500	0	1,405,500	4.39%	1,405,500	0
合计		29,415,500	0	29,415,500	91.92%	29,415,5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永乐先生系员工持股平台——河南万隆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对河南万隆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70%。除此之外，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其他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永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8,580,000 股，占总股本的 58.0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其通过河南万隆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375% 股份。

王永乐先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对外贸易专业。1983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河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会计、河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河南省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历任昱祥有限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	7,500,000.00	6.1770%	2018-02-14 至 2020-02-10	否
银行借款	荥阳农商行城区支行	10,000,000.00	9.7200%	2018-05-02 至 2019-04-22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	5,300,000.00	6.1770%	2018-11-12 至 2019-11-10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	3,250,000.00	6.1770%	2018-11-16 至 2019-11-20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郑州陇西支行	3,750,000.00	6.1770%	2018-11-16 至 2019-12-01	否
合计	-	29,800,000.00	-	-	-

注：上表中期末借款余额为 530.00 万元、325.00 万元、375.00 万元的三笔借款属于展期款项，存续时间开始日为签订展期合同的当天，不涉及现金流；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实为 1,750.00 万元。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永乐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10月	大专	2016.11.11-2019.11.10	是
张怀青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1965年11月	大专	2016.11.11-2019.11.10	是
李杰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年9月	高中	2016.11.11-2019.11.10	是
刘凯	董事	男	1977年7月	高中	2016.11.11-2019.11.10	是
职统美	董事	男	1965年6月	初中	2016.11.11-2019.11.10	是
于秋丽	监事会主席	女	1971年6月	大专	2016.11.11-2019.11.10	是
和英	监事	女	1967年10月	大专	2016.11.11-2019.11.10	否
姚湘君	监事	女	1984年7月	研究生	2016.11.11-2019.11.10	否
张怀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8年2月	本科	2016.11.11-2019.11.1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张怀青是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怀杰之姐姐；张怀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永乐原属夫妻关系，2014年8月4日，二人协议离婚，并在郑州市金水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办理离婚登记。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永乐	董事长、总经理	18,580,000		18,580,000	58.06%	

张怀青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李杰峰	董事、副总经理	1,430,000		1,430,000	4.47%	
刘凯	董事	1,000,000		1,000,000	3.13%	
职统美	董事	300,000		300,000	0.94%	
于秋丽	监事会主席					
和英	监事	70,000		70,000	0.22%	
姚湘君	监事	6,000,000		6,000,000	18.75%	
张怀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合计	-	27,380,000	0	27,380,000	85.5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怀杰	董事会秘书	新任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工作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张怀杰先生，男，196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历任核工业第五研究设计院化工研究所副所长、第一设计所代理所长兼任院经营计划处副处长，北京核环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核清原（北京）环境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防科工局军工项目投资审核中心项目经理，启迪桑德设计院副总工程师兼工艺所所长、预算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市场总监（分管再生资源部、危废事业部、技术支持部、市场部），韩国SK集团SK中国环境事业开发总监，北京碧水源固体废物处理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隆华科技旗下环保板块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固废板块），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行政管理人员	12	9
财务人员	3	2
销售人员	2	2
技术人员	8	8
生产人员	71	10
员工总计	96	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6	6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83	18
员工总计	96	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及个人意愿（部分员工），为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建立有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并将结合公司情况、与时俱进的进一步完善薪酬体系，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人才培养：为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公司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的培训活动，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含外出考察）、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全方位培训，提升员工素质、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设立以来，已经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自昱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相继制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通过以上制度在经营管理和重大经营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权限等方面建立了行之有效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以及董事会秘书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目前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各项制度的规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年度股东大会，严格履行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和审议流程，严格按照实际情况进行信息披露。公司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保护所有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尤其注重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所披露的信息公开、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全部重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关联交易等）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三会”、管理层及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订了一次：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经营范围增项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原条款为“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器废物拆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修改为“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电器废物拆解；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金属材料、钢材、矿产品（不含煤炭）、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电子产品、蓄电池的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18年4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p> <p>2、2018年4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经营范围增项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2018年6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怀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2018年7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取得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5、2018年8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p>
监事会	2	<p>1、2018年4月16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p>

		<p>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p> <p>2、2018 年 8 月 2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2	<p>1、2018 年 5 月 17 日，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经营范围增项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p> <p>2、2018 年 8 月 8 日，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取得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股转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体系规定的规则；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正常经营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企业

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在坚持信息披露公开公正公平的基础上，公司通过电话、邮箱、传真、网站等途径与股权投资者、债权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解答投资者疑问，保持沟通渠道畅通。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债权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经营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独立性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企业的土地房屋使用权、专利技术、商标权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4、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和运作效率，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

5、财务独立性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执行，从公司自身出发，制度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以保障公司正常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强化风险意识，警钟长鸣，不断完善并执行相应的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对市场关注，定期进行内部监督考核，有效对内部、外部进行风险管理。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和信审字(2019)第 00052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变利、刘雁斌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9)第 000528 号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昱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昱祥股份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昱祥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中“2、持续经营”所述，昱祥股份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发布关于厂房扩建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昱祥股份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接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搬迁通知》，要求2018年7月搬迁完毕，截止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仍未完成扩建搬迁事宜。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昱祥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昱祥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昱祥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昱祥股份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昱祥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

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昱祥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昱祥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变利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雁斌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612,309.73	1,618,65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41,080,062.91	70,053,919.3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080,062.91	70,053,919.35
预付款项	五、3	1,856,004.24	136,598.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418,919.62	1,053,32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810,809.37	2,525,910.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435,815.83	
流动资产合计		62,213,921.70	75,388,407.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7	6,210,287.07	7,976,410.14
在建工程	五、8	-	84,905.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8,312,075.93	8,495,84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9,613.41	28,13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1	5,870,640.00	4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02,616.41	17,005,296.73
资产总计		82,616,538.11	92,393,70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22,300,000.00	3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3	1,860,639.12	5,648,118.03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0,639.12	5,648,118.03
预收款项	五、14	889,952.00	1,067,352.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208,332.56	396,420.82
应交税费	五、16	46,739.57	1,770,288.60
其他应付款	五、17	663,357.62	4,805,18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69,020.87	44,687,369.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8	7,5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0,000.00	

负债合计		33,469,020.87	44,687,369.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9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0	5,933,722.01	5,933,722.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1	1,121,379.52	977,261.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2	10,092,415.71	8,795,351.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47,517.24	47,706,335.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47,517.24	47,706,33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616,538.11	92,393,704.48

法定代表人：王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怀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卫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746,060.93	43,335,718.29
其中：营业收入	五、23	19,746,060.93	43,335,718.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32,972.85	34,735,397.6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3	11,355,665.87	25,827,011.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4	285,862.01	513,040.11
销售费用	五、25	36,406.72	223,634.03
管理费用	五、26	3,444,848.16	3,221,838.67
研发费用	五、27	1,193,192.54	2,321,575.10
财务费用	五、28	2,240,468.97	2,634,866.14
其中：利息费用		2,236,105.22	2,630,983.82

利息收入		1,133.71	1,605.75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123,471.42	-6,568.29
加：其他收益	五、30	68,188.89	287,31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276.97	8,887,631.9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19,600.00	8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41,174.30	2,775.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9,702.67	9,684,856.4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18,520.71	860,111.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1,181.96	8,824,744.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1,181.96	8,824,744.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181.96	8,824,744.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41,181.96	8,824,74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1,181.96	8,824,744.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8

法定代表人：王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怀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卫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50,034.50	28,014,890.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15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1)	930,831.14	133,50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90,024.65	28,148,39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24,369.68	16,453,445.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6,551.66	3,254,33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7,542.70	5,034,76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2)	2,558,271.22	2,380,77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36,735.26	27,123,3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3,289.39	1,025,07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3,914.31	3,614,18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3,914.31	3,614,18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3,914.31	-3,614,18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38,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3)	20,794,901.18	25,117,32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94,901.18	67,517,327.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700,000.00	3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6,105.22	2,490,983.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4)	24,254,517.64	21,54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90,622.86	63,435,98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5,721.68	4,081,344.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93,653.40	1,492,23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656.33	126,42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2,309.73	1,618,656.33

法定代表人：王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怀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卫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5,933,722.01				977,261.32		8,795,351.95		47,706,33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				5,933,722.01				977,261.32		8,795,351.95		47,706,33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118.20		1,297,063.76		1,441,18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1,181.96		1,441,181.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118.20	-144,11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118.20	-144,11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5,933,722.01			1,121,379.52	10,092,415.71			49,147,517.2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933,722.01				94,786.85		853,081.68		34,881,59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933,722.01				94,786.85		853,081.68		34,881,59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2,000,000.00			882,474.47		7,942,270.27		12,824,744.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24,744.74		8,824,744.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2,474.47		-882,47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882,474.47		-882,47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				5,933,722.01				977,261.32			8,795,351.95	47,706,335.28

法定代表人：王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怀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卫峰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1）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郑州弓长昱祥电子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2008年11月13日出资设立，公司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取得河南省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268177297XA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2,000,000.00元，股份总数32,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地址：郑州市中原区机械制造（加工）产业园新田大道北段。

（2）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废物拆解；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金属材料、钢材、矿产品（不含煤炭）、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电子产品、蓄电池的生产及销售；环保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营业务是废弃电子、电器产品的回收处理。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事项及其处理。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发布关于厂房扩建搬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截止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仍未完成扩建搬迁事宜。这些事项或情况，引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租赁场地位于郑州市杭州路以东、新田大道以西、南邻公交驾校（中原区须水村），包括 35 亩土地和所属厂房及相应配套设施。该土地是属于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集体所有的建设用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收到郑州市中原区须水街道须水村村委会的《搬迁通知》，因郑州市重点工程奥体中心输变电路将占用公司经营场地，将对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实施搬迁。此外，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公司现有经营场地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为配合市政工程建设，扩大生产规模，纵向和横向延伸产业链，公司决定寻找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并进行搬迁。目前，公司正积极寻找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场所，与相关方积极协商。

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中第 7 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第 9 条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及第 16 条收入确认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本公司

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

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本公司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

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

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拆解补贴确认的应收款项除有确切证据表明损失外，属于无风险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单独测试不存在减值的，转入相应组合中计提坏账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政府拆解补助组合	政府拆解补助专项资金，风险可控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各组合计提坏账的比例，包括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但未单独计提坏账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政府拆解补助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确认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预估的

使用寿命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受益期限

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

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

计入当期损益。

1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6、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电子废弃物拆解产物收入确认的时点：销售有价值的金属类、塑料类等发出货物并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收入。

废弃电子、电器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政策下的拆解基金补贴，属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确定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在拆解完成时，确认为主营业务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按照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于完成服务时确认收入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9、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截止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70,053,919.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0,053,919.35
2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5,648,118.0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648,118.03
3	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管理费用	-2,321,575.10
		研发费用	2,321,575.10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取得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100025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2017年至2019年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适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第3.5款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本公司自行拆解出来的废钢铁作为炼钢炉料，可按法定17%、1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按其缴纳税额的30%实行即征即退。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规定，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以从事电子废弃物的回收处理和再利用，符合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的条件。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余额系指2017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系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系指2018年度，上期发生额系指2017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52.30	8,501.80
银行存款	16,609,257.43	1,610,154.53
合计	16,612,309.73	1,618,656.33

(2) 本公司期末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41,080,062.91	70,053,919.35
合计	41,080,062.91	70,053,919.35

应收账款部分：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121,155.70	100.00	41,092.79	0.10	41,080,062.91
组合 1：政府拆解补助组合	40,299,300.00	98.00			40,299,300.00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821,855.70	2.00	41,092.79	5.00	780,762.91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1,121,155.70	100.00	41,092.79	0.10	41,080,062.9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0,185,900.00	100.00	131,980.65	0.19	70,053,919.35
组合 1：政府拆解补助组合	67,546,287.00	96.24			67,546,287.00
组合 2：账龄分析法组合	2,639,613.00	3.76	131,980.65	5.00	2,507,632.35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70,185,900.00	100.00	131,980.65	0.19	70,053,919.3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21,855.70	41,092.79	5.00
合计	821,855.70	41,092.79	5.00

组合中，按政府拆解补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政府拆解补助款项	40,299,300.00		
其中：1 年以内	7,424,620.00		
1-2 年	19,643,440.00		
2-3 年	13,231,240.00		
合计	40,299,300.00		

注：政府拆解补助组合款性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部废旧电器拆解补助专项资金，不计提坏账。

(2) 本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本期末无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0,887.8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本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非关联方	40,299,300.00	98.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乐众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9,476.70	1.53	31,473.84
新乡市永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379.00	0.47	9,618.95
合计		41,121,155.70	100.00	41,092.79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6,004.24	100.00	66,598.76	48.76
1-2年				
2-3年			70,000.00	51.24
合计	1,856,004.24	100.00	136,598.76	100.00

（2）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主要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郑州恒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7,188.09	95.75
河南维绿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3.77
河南宏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0.2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郑州荥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16.15	0.21
合计		1,856,004.24	100.00

（4）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净额）	418,919.62	1,053,323.05
合计	418,919.62	1,053,323.05

其他应收款部分：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41,916.22	100.00	22,996.60	5.20	418,919.62
其中：账龄组合	441,916.22	100.00	22,996.60	5.20	418,919.62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41,916.22	100.00	22,996.60	5.20	418,919.6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08,903.21	100.00	55,580.16	5.01	1,053,323.05
其中：账龄组合	1,108,903.21	100.00	55,580.16	5.01	1,053,323.05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108,903.21	100.00	55,580.16	5.01	1,053,323.05

(2) 本报告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28,100.28	21,405.01	5.00
1-2年	13,515.94	1,351.59	10.00
2-3年			
3-4年			
4-5年	300.00	240.00	80.00
合计	441,916.22	22,996.60	5.2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末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2,583.5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期内无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挂牌补贴款		8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5,500.28	287,311.39
备用金	76,958.94	11,413.9
社保		9,877.92
暂借款	9,157.00	
押金	300.00	300.00
合计	441,916.22	1,108,903.21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原区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5,500.28	1 年以内	80.45	17,775.01
李杰峰	备用金	76,958.94	1 年以内、1-2 年	17.41	4,065.89
王俊岭	暂借款	9,157.00	1-2 年	2.07	915.70
郑州郑报饮品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	4-5 年	0.07	240.00
合计		441,916.22		100.00	22,996.60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5,778.37		1,755,778.37	2,175,877.39		2,175,877.39
库存商品	55,031.00		55,031.00	350,032.87		350,032.87
合计	1,810,809.37		1,810,809.37	2,525,910.26		2,525,910.26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422,884.47	

待抵扣进项税	12,931.36	
合计	435,815.83	

7、固定资产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210,287.07	7,976,410.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210,287.07	7,976,410.14

固定资产部分：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28,269.23	753,593.00	197,692.31	17,879,554.54
2.本期增加金额	2,450.00		9,165.42	11,615.42
(1) 购置	2,450.00		9,165.42	11,615.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16,930,719.23	753,593.00	206,857.73	17,891,169.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44,006.24	706,845.42	152,292.74	9,903,144.40
2.本期增加金额	1,750,162.61	6,674.66	20,901.22	1,777,738.49
(1) 计提	1,750,162.61	6,674.66	20,901.22	1,777,738.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在建工程转入				
4.期末余额	10,794,168.85	713,520.08	173,193.96	11,680,882.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36,550.38	40,072.92	33,663.77	6,210,287.07
2.期初账面价值	7,884,262.99	46,747.58	45,399.57	7,976,410.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从 2018 年 7 月 1 日停产以来生产设备开始闲置，截止 2019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仍处于停产状态，所有生产设备闲置。

(3) 本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在建工程**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4,905.66
合计		84,905.66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厂区建设项目				84,905.66		84,905.66
合计				84,905.66		84,905.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新厂区建设项目	200,000.00	84,905.66			84,905.66		
合计	200,000.00	84,905.66			84,905.66		

注：本公司原计划在荥阳建新厂区，84,905.66 元是荥阳新厂区设计费（不含税），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原荥阳厂区面积较小不满足企业长远发展，本公司计划在上街区建设更大的厂区，将 84,905.66 元设计费转入本年度管理费用。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32,126.37	25,641.03	8,957,76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932,126.37	25,641.03	8,957,767.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1,493.24	427.35	461,920.59
2.本期增加金额	178,642.56	5,128.32	183,770.88
(1)计提	178,642.56	5,128.32	183,770.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40,135.80	5,555.67	645,691.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291,990.57	20,085.36	8,312,075.93
2.期初账面价值	8,470,633.13	25,213.68	8,495,846.81

(2)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089.39	9,613.41	187,560.81	28,134.12
合计	64,089.39	9,613.41	187,560.81	28,134.12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5,570,640.00	120,000.00
预付工程款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870,640.00	420,000.00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300,000.00	12,5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18,500,000.00
合计	22,300,000.00	31,000,000.00

(2)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0,639.12	5,648,118.03
合计	1,860,639.12	5,648,118.03

应付账款部分：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810,639.12	5,548,118.03
包装费	50,000.00	100,000.00
合计	1,860,639.12	5,648,118.03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算的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算的原因
郑州天绿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88,554.00	尚未结算
合计	288,554.00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89,952.00	1,067,352.60
合计	889,952.00	1,067,352.60

(2)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47,210.20	1,067,352.60
1-2年	142,741.80	
合计	889,952.00	1,067,352.60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算的原因
河南李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2,741.80	尚未结算
合计	142,741.80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96,420.82	2,179,070.85	2,391,459.26	184,032.41
设定提存计划		149,472.86	125,172.71	24,300.15
合计	396,420.82	2,328,543.71	2,516,631.97	208,332.56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1,391.79	1,919,458.25	2,140,457.54	160,392.50
(2) 职工福利费		190,473.72	190,473.72	-
(3) 社会保险费		69,138.88	55,528.00	13,610.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128.11	46,964.09	12,164.02
工伤保险费		3,527.22	3,243.28	283.94
生育保险费		6,483.55	5,320.63	1,162.9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29.03		5,000.00	10,029.03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6,420.82	2,179,070.85	2,391,459.26	184,032.4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4,378.11	120,941.41	23,436.70
失业保险费		5,094.75	4,231.30	863.45
合计		149,472.86	125,172.71	24,300.15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6,280.99
企业所得税		567,879.08
个人所得税	83.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99.11
教育费附加		31,156.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771.18
印花税	23,183.37	23,183.3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472.28	28,318.11
合计	46,739.57	1,770,288.60

17、其他应付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3,357.62	4,805,189.15
合计	663,357.62	4,805,189.15

其他应付款部分：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566,260.19	4,024,689.52
中介服务费、设计费、租赁费	90,000.00	740,000.00
保证金		20,000.00
其他款项	7,097.43	20,499.63
合计	663,357.62	4,805,189.15

(2) 本期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算的原因
河南恒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90,000.00	

1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2) 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19、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000,000.00						32,000,000.00

2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933,722.01			5,933,722.01
合计	5,933,722.01			5,933,722.01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7,261.32	144,118.20		1,121,379.52
合计	977,261.32	144,118.20		1,121,379.52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795,351.95	853,081.6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795,351.95	853,081.68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181.96	8,824,744.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4,118.20	882,474.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92,415.71	8,795,351.95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746,060.93	11,355,665.87	43,335,718.29	25,827,011.93
合计	19,746,060.93	11,355,665.87	43,335,718.29	25,827,011.93

（2）主营业务（按类别划分）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属类	1,322,287.47	1,309,235.50	3,372,802.55	3,973,768.51
塑料类	6,244,932.42	5,689,953.93	10,474,620.94	10,945,980.23
玻璃类	330,181.93	311,942.29	349,223.52	531,897.05
废弃零（部）件	4,135,528.66	3,797,905.29	8,682,530.43	9,522,272.52
其他	288,510.45	246,628.86	813,100.85	853,093.62
拆解物补贴	7,424,620.00		19,643,440.00	
合计	19,746,060.93	11,355,665.87	43,335,718.29	25,827,011.93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乐众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4,580,680.79	23.20
天津高利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1,873,799.00	9.49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天津增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793,837.60	9.08
天津胜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99,984.05	6.08
郑州顺鑫微粉机械有限公司	990,288.09	5.02
合计	10,438,589.53	52.87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02.24	259,499.15
教育费附加	56,786.68	111,213.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857.78	74,142.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6,636.22	66,327.88
车船税	1,934.52	1,856.52
环境保护税	144.57	
合计	285,862.01	513,040.11

25、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43.72	56,218.45
业务招待费	290.00	16,809.93
差旅费	1,453.00	3,620.00
包装费		146,985.65
运费	8,820.00	
合计	36,406.72	223,634.03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1,760.86	898,264.44
折旧及摊销	1,083,440.81	270,357.91
办公费	127,336.81	179,602.47
交通差旅费	104,590.14	126,052.13
租赁费	50,000.00	100,0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989,287.61	1,604,600.78
业务招待费	21,479.67	29,260.87
处置费	23,303.86	8,06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648.40	5,640.07
合计	3,444,848.16	3,221,838.67

2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4,287.40	475,007.02
折旧	62,144.28	108,492.65
直接投入	706,760.86	1,738,075.43
合计	1,193,192.54	2,321,575.10

2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36,105.22	2,490,983.82
减：利息收入	1,133.71	1,605.75
担保费		140,000.00
手续费及其他	5,497.46	5,488.07
合计	2,240,468.97	2,634,866.14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3,471.42	-6,568.29
合计	-123,471.42	-6,568.29

30、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68,188.89	287,311.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188.89	287,311.39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适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第3.5款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本公司自行拆解出来的废钢铁作为炼钢炉料，可按法定17%、1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按其缴纳税额的30%实行即征即退。

3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9,600.00	800,000.00	109,6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19,600.00	800,000.00	119,600.00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挂牌补贴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补贴	10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5,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9,600.00	800,000.00	

3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41,174.30	2,775.55	41,174.30
合计	41,174.30	2,775.55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企业所得税费用		839,71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20.71	20,398.16
合计	18,520.71	860,111.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59,702.67	9,684,856.4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8,955.40	1,452,728.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4,821.61	-355,384.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64.93	4,531.6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9,412.91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134,234.16	-261,177.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156.15	
所得税费用	18,520.71	860,111.70

3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33.71	1,605.75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10,097.43	131,898.60
政府补助	909,600.00	
营业外收入-其他	10,000.00	
合计	930,831.14	133,504.3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项费用	1,250,801.29	2,225,967.11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1,266,295.63	152,034.92
营业外支出	41,174.30	2,775.55
合计	2,558,271.22	2,380,777.5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	20,794,901.18	24,417,327.94
保证金		700,000.00
合计	20,794,901.18	25,117,327.9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暂借款	24,254,517.64	21,405,000.00
支付担保费和其他利息支出		140,000.00
合计	24,254,517.64	21,545,0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1,181.96	8,824,744.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471.42	-6,568.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7,738.49	1,548,935.81
无形资产摊销	183,770.88	179,069.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36,105.22	2,630,983.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20.71	20,39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5,100.89	6,020,304.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76,509.98	-20,271,364.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72,167.32	2,078,574.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3,289.39	1,025,078.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12,309.73	1,618,656.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8,656.33	126,42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93,653.40	1,492,236.1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16,612,309.73	1,618,656.33
其中：库存现金	3,052.30	8,50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09,257.43	1,610,154.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2,309.73	1,618,656.33

3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21,916,830.00	应收账款质押向中行借款
无形资产	8,291,990.57	土地使用权被抵押向中行借款
合计	30,208,820.57	

3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9,600.00	营业外收入	109,6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188.89	其他收益	68,188.89
合计	177,788.89		177,788.89

(2) 本报告期内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王永乐。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主要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1	李杰峰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	刘凯	股东、董事
3	张怀青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	职统美	股东、董事
5	姚湘君	股东、监事
6	和英	股东、监事
7	于秋丽	监事会主席
8	张怀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	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监事姚湘君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0	克丰岭	姚湘君配偶之父亲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怀青、焦慧君、深圳中投忆通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7-01-13	2018-01-13	是
王永乐	11,000,000.00	2017-04-17	2018-04-17	是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17-11-30	2018-11-30	是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2017-11-10	2018-11-10	是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7-11-10	2018-11-10	是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2018-11-16	2019-11-20	否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18-11-16	2019-12-01	否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8-11-12	2019-11-10	否
张怀青、王永乐、克丰岭、河南康晖置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8-02-14	2020-02-10	否
王永乐	10,000,000.00	2018-05-02	2019-04-22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	------	------	------	------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王永乐	3,106,088.52	17,548,142.05	20,396,784.00	257,446.57
张怀青	918,601.00	3,198,873.20	3,808,660.58	308,813.6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李杰峰	76,958.9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永乐	257,446.57	3,106,088.52
其他应付款	张怀青	308,813.62	918,601.00
其他应付款	李杰峰		1,187.13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及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注释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600.00	高新及专利补贴款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74.30	税收滞纳金及其他
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63.8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注释
合计	66,661.8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2018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	0.04	0.04

（2）2017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0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7	0.26	0.26

河南昱祥再生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